

## 法院公告

白德明: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3540元,利息7040元(13540元×0.01元×8个月,2016年5月1日至2016年12月30日+13540元×0.02元×22个月,2016年12月30日至2019年1月1日);要求被告偿还欠款720元,利息432元(800元×0.02元×27个月,2016年10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90元,利息102元(190元×0.02元×27个月,2016年10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本息合计22024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王宝龙(别名:王龙):

本院受理原告白金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立即偿还借款本金16900元;2.要求被告给付16900元的利息,从2017年12月11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利息;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包百岁: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1000元,利息12650元(11000元×0.02元×57.5个月,2014年3月13日至2018年12月28日),本息合计23650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为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关双宝: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600元,利息864元(1600元×0.02元×27个月,2016年10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本息合计2464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为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何春: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7000元,利息7910

元(7000元×0.02元×56.5个月,2014年4月14日至2019年1月1日),本息合计14910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为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王巴特尔: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24740元,利息21771元(24740元×0.02元×44个月,2015年4月21日至2018年12月21日);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3435元,利息12091元(13435元×0.02元×45个月,2015年3月31日至2019年1月1日),本息合计72037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为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4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吴文海: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1425元,利息5941元(11425元×0.01元×8个月,2016年5月1日至2016年12月30日+11425元×0.02元×22个月,2016年12月30日至2019年1月1日);要求被告偿还欠款800元,利息432元(800元×0.02元×27个月,2016年10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本息合计18598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为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孔宪华:

本院受理原告李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立即偿还借款本金2780元,要求被告给付利息8681元(2780元×156个月×0.02元),本利合计11461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范永胜:

本院受理原告李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借款12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

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孙丽丽:

本院受理原告汤贵伸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与被告离婚;2.要求婚生子汤宇航(12周岁)由原告抚养,抚养费由被告承担,每月给付500元至婚生子成年止,并于每年的12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包黎明、史勇:

本院受理原告温海龙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二被告偿还借款本金35000元及利息24500元(35000元×0.02元×35个月,2016年1月22日至2018年12月22日),本息合计59500元;2.要求二被告自2018年12月23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的利息;3.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8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郭清华:

本院受理原告闫富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26000元,利息13520元(26000元×0.02元×26个月,2016年2月3日至2018年4月3日)本息合计39520元;2.利息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关塔拉:

本院受理原告郎兴才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宣判并送达本院(2018)内0521民初78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关塔拉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郎兴才欠款本金25400元;二、被告关塔拉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郎兴才,以25400元为基数,自2015年2月17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435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关塔拉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巴彦塔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韩连宝(别名韩连保):

本院受理原告郎兴才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宣判并送达本院(2018)内0521民初789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韩连宝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郎兴才欠款本金10000元;二、被告韩连宝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郎兴才,以10000元为基数,自2015年4月7日起至实际清偿日

止,按年利率24%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韩连宝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巴彦塔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宋喜烛(别名,宋喜柱):

本院受理原告白哈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借款45000元;2.要求被告支付25000元的利息,从2016年1月9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白呼和: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欠款16970元,利息11879元(16970元×0.02元×35个月,2016年1月26日至2018年12月26日),本息合计28849元;2.给付利息从起诉之日起继续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按月利息2%计算,本随利清);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6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潘文金、金文丽:

本院受理原告包淑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二被告偿还借款本金25000元;2.要求二被告支付12500元的利息,从2017年1月23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6%计算利息;3.要求二被告支付12500元的利息,从2017年2月1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6%计算利息;4.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

张跑不了:

本院受理原告鲍金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1.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15800元;2.要求被告支付10000元的利息,从2016年12月1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利息;3.要求被告支付5800元的利息,从2016年4月1日起给付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利息;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原告的证据。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巴彦塔拉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日